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1、12、13、17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参加本 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股东大 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郎晓刚先生
- 3、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1年5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 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09:15-09:25, 0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 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5、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三新北路 900 弄 612 号上海立诗顿宾馆木屋会议室(位于泰晤士小镇艾伦岛上)
- 6、会议召开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 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2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81,209,62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2423%。
-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1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80,893,72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1774%。
- 3、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15,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49%。
- 4、中小投资者(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2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6,735,8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500%。
-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其中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1、12、13、17 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 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变更后形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向 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结果: 同意 19,330,7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92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072%;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18,730,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734%;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266%;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润芯投资提供财务资助及向关联方借 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结果: 同意 19,330,7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92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07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18.730.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

股份的 99.3734%;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266%;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公司暨关联 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结果: 同意 19,330,77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92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07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18,730,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734%;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6266%;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9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48%;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52%;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617,7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785%;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215%;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结果: 同意 12,495,8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637%; 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363%;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12,195,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409%;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9591%; 弃权 0 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表决结果: 同意 174,556,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24%;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7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0,082,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090%;反对 118,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1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0、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20.01 选举郎晓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39,73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62%。郎晓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565,9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375%。

20.02 选举葛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39,7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62%。葛琼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36,565,9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375%。

20.03 选举庞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64,8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01%。庞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36,591,0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058%。

20.04 选举杨现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39,7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62%。杨现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565,9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99.5357%。

2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21.01 选举徐逸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39,7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62%。徐逸星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565,9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375%。

21.02 选举秦扬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39,7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62%。秦扬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565,97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99.5375%。

21.03 选举李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59,42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71%。李艇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36,585,6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99.5911%。

2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此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22.01 选举韩宝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54,02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41%。韩宝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36,580,2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764%。

22.02 选举徐炎幸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 同意 181,039,72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62%。徐炎幸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 同意 36,565,97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 东所持股份的 99.535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 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 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关于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